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Kei Holdings Limited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9)

有關一項潛在出售之內幕消息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發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現正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潛在出售(「潛在出售」)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現為一項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作自用物業之實益擁有人)之全部權益進行初步磋商，倘潛在出售得以達成，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訂立任何意向書或具體協議。倘就潛在出售訂立任何書面協議，本公司將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必要披露。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潛在出售未必落實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明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偉昇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及韓建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浩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杜輝先生及陳軼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ingkeiholdings.com>內。